

伊宁市英也尔镇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，现公布伊宁市英也尔镇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从伊宁市人民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yining.gov.cn/>）下载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伊宁市英也尔镇人民政府联系（地址：伊宁市英也尔镇文明路七巷 12 号，电话：0999-6719996，电子邮箱：2127412828@qq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5 年度，我镇通过伊宁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4 条。同时通过镇村两级政务公开栏重点围绕乡村振兴、教育医疗、社会保障、就业创业、重大建设项目、财政预决算等民生关切领域进行公开，全面推进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5 年度，英也尔镇无依申请公开相关办理记录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点工作，压紧压实各站办所、村工作责任。建立健全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，严格落实“先审后发”原则，全年未发生涉密信息公开事件。实行信息公开工作月度总结统计机制，定期梳理公开情况，及时发现并整改问题，确保工作有序推进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加强镇政务公开栏、政务服务大厅公开专区建设，拓展村级公示栏、升国旗等基层公开渠道，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“印象英镇”、镇村微信工作群等发布信息，构建线上线下协同发力的公开矩阵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建立健全监督评议机制，定期对各站办所、村信息公开工作开展督查指导，对落实不力的督促限期整改。主动公开举报电话和投诉信箱，自觉接受社会公众和上级部门的监督评议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该部分以表格形式报告。表格如下：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该部分以表格形式报告。表格如下：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
年度 办 理 结 果	(三) 不 予 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 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 予 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	0	0	0	0	0	0	0

他处 理	请						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6	0	6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该部分以表格形式报告。表格如下：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

1. 重视程度不够。镇村部分干部将信息公开视为程序性附加任务,对其法定责任和服务群众的核心意义认识不足,主动公开、靠前服务的意识薄弱。

2. 工作人员专业能力有待提升。基层工作人员身兼数职，专业培训不足，对信息公开政策法规的理解和执行能力有待加强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1. 强化思想重视。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镇村两级重点工作部署，通过专题会议、案例讲解等方式，常态化开展政策宣传，明确其法定职责定位，扭转“重业务、轻公开”的认知偏差，压实各级工作责任。

2. 强化能力建设保障。将政府信息公开培训纳入镇村干部年度培训计划，定期组织开展政策法规和业务技能培训，邀请上级专家指导授课。充实工作力量，明确专职人员职责，保障工作经费，提升信息公开工作专业化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伊宁市英也尔镇人民政府

2026年1月30日